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第124号 - - 关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工作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6/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7_9F_A5_E8_c80_306292.htm 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告（第124号）关于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工作的公告 自2007年6月1日起，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工作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负责。现将办公和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电话、传真公告如下：办理部门：初审及流程管理部代办业务管理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13号庚坊国际大厦601D室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6号初审及流程管理部代办业务管理处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